高雄市苓雅區福康國民小學 函

地址:80273高雄市苓雅區漢陽街17號 承辦單位:高雄市苓雅區福康國民小學

承辦人:李佩芳 電話:077227134

電子信箱:cellocandy@hotmail.com

受文者: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8月24日

發文字號: 高市福康輔字第1097038890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木笛研習計畫 (40383994 10970388900A0C ATTCH1. docx)

主旨:本校辦理109學年度第1學期藝術領域「教師木笛教學研習」,敬請會予轉達。

說明:

- 一、本校為落實十二年國教藝術領域研究及教學工作,特辦理教師研習以嫻習木笛演奏技術和提昇教師教學能力,以提升學生直笛吹奏能力。
- 二、指導老師:劉玫吟老師
- 三、研習對象:
- 四、以高雄市教師木笛室內樂團團員為主要對象,錄取名額30人,額滿截止。
- 五、研習時間:109年9月14日起至110年1月4日止,共17次。 (每週一下午1:30至4:30)
- 六、研習地點:苓雅區福康國小3F視聽教室B(本校因車位有限,暫不提供車輛進入校園停車)
- 七、報名方式:請高雄市教師木笛室內樂團團員逕至全國教師 在職進修網(http://www2.inservice.edu.tw/)報名,報





名相關事宜請洽本校輔導組李佩芳老師722-7134轉741。參加人員請各校惠予公假登記(課務自理),參與研習者覈實核發研習時數。

正本:本市立國小、本市立國中

副本

電2020/08/27文 交15:換:18章

校長 黄绣閉

